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甲方：延安市公安局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日期

合同地点

合同内容



甲方：延安市公安局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项目编号：2025-YAHZ-05.1B

签订日期：2025年9月

采购合同

甲 方：延安市公安局_____

乙 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延安市公安局基础管控平台建设项目（二次）”【项目编号：2025-YAHZ-05.1B1】的中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延安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过公平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编号：

第二条：签订地点：延安

第三条：签订时间：2025年9月

第四条：合同内容

1. 中标内容

项目名称	延安市公安局基础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服务内容	商品化软件采购、定制化软件开发、硬件设备采购等
中标总价	5467900元
服 务 期	2025年9月至2028年9月
项目设计方案	按照招标要求提供
备 注	

2.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和本合同约定完成以下内容：

乙方所有服务内容在不违反且不低于《延安市公安局基础管控平台建设项目（二次）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工作任务的前提下，按照中标方案要求，完成基础管控平台建设任务，满足有关指标要求。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建设项目所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并有权指派专门人员或者单位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如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付未达到要求部分的款项。
3. 甲方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逾期应视为甲方同意。
4. 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工作月度报告及专项报告等。
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独立服务，不得将服务事项转包第三方。
7. 行使和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服务期间乙方应指派专门的业务负责人负责服务事项的全程沟通及协调工作，并为项目配备具有较高专业水准、丰富从业经验、勤勉尽责的专门项目团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宜。
2. 乙方应遵守甲方关于服务事项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时报告工作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的项目建设工作。
3. 乙方必须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不得为乙方或任何第三方的利益而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

4. 甲方在工作质量、工作进度、工作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有效改进。

5. 乙方在此协议有效期内，不得无故终止本合同的执行。

6. 乙方必须遵纪守法、诚实经营，接受甲方监督，积极上报各类相关数据。

7. 本协议有效期间，乙方经行业主管部门授予的资格（质）如发生变更，或机构变更、相关人员变动、歇业、转产等情况，造成甲方不能按时完成验收的，一切损失都由乙方承担。

8. 乙方根据项目进展整理并提供相应发票及台账明细。乙方派专人负责本项目台账管理及票务管理，并有义务配合甲方组织筹备接收验收工作。

9. 行使和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七条 服务期限

1. 建设期：150日历天，软件交付后免费维保1年，硬件质保期3年。

2. 待项目通过验收且甲方取得后续拨款后，乙方的服务改为维护性服务。

第八条 验收

1. 甲方根据公安部、省厅和市局要求，组织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

2. 甲方组织初步验收并通过，双方协商可在运行正常三个月后，由甲方组织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

3. 如果验收发现乙方建设内容与合同中要求严重不符，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

4. 验收时必须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包括招标文件要求中所列的所有文档资料。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建设或服务质量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总合同价的 40% (218.72万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过审计后，支付审定价格的 55% (300.73万元)，乙方应按规定移交全部竣工验收资料。留审定价格的5% (27.34万元)作为质保金，三年硬件设备质保期满后一周内由甲方一次付清余款，不计息。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发票。因乙方未按期开具发票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2. 乙方收款账户

乙方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账号：260908020902212630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宝塔支行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和实施结果产生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独有，即甲方拥有独有的完全使用权和所有权。

2. 乙方应保证在为甲方提供任何产品、服务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益。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与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服务有关的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独自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各种文件（服务内容、资料、报告）、工作业务信息、中间过程数据、结果数据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故意泄露、管理不善、过失等原因造成的泄露，均视为乙方未执行好保密措施，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

2.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合乎规定（该类规定部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规定、通知等）的保密处理措施，并对此负责。

3. 乙方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甲方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由双方协商确定后达成书面协议。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需要变更时，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5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合同终止。乙方提交已经完成的成果，并退还未完成部分的合同款项。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协商变更或提前终止本合同。

2. 双方合同终止合作关系，不影响尚未履行完毕的项目合同的效力。

第十四条 项目质量

1. 乙方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或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对项目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2. 乙方须严格按实施方案和国家现行项目验收标准，精心组织实施。

3. 项目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或相应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国际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上述标准同时存在的，按较高标准执行。

4.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同意，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

1. 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与本合同相矛盾时，以国家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

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5.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6. 合同正本一式陆份，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各执两份、代理机构、采购主管单位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公章）



乙方（



单位地址：延安市宝塔区新区

单位地址：延安市百米大道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18109114808

联系电话：13359115509

2015年9月26日

2015年9月26日

附件一：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基础管控一平台	1	套	2724000	2724000
2	综合指挥一张网	1	套	258000	258000
3	治安要情一张图	1	套	410000	410000
4	群防群治一键通	1	套	150700	150700
5	内务管理一本账	1	套	268000	268000
6	国产化操作系统	34	套	4000.00	136000
7	国产化数据库	4	套	52500.00	210000
8	国产化中间件	8	套	29500.00	236000
9	下一代防火墙	2	台	56300.00	112600
10	可信边界安全网关	1	台	115000.00	115000
11	入侵防御系统	1	台	65000.00	65000
12	集控探针	1	套	60000.00	60000
13	导入前置系统	1	套	130000.00	130000
14	导入服务系统	1	套	130000.00	130000
15	单向光闸	1	套	218000.00	218000
16	三层交换机	1	台	4300.00	4300
17	显示大屏	20	台	12015.00	240300
总计：					5467900